

國立高雄大學優秀年輕學者獎勵申請表

一、基本資料：

填表日期：20 / /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Last Name)	(First Name) (Middle Name)
國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日期 19__年__月__日
聯絡地址	□□□□□			
聯絡電話	(公)	(宅 / 手機)		
傳真號碼		E-mail		

二、主要學歷 由最高學歷依次填寫，若仍在學者，請在學位欄填「肄業」。

學校名稱	國別	主修學門系所	學位	起訖年月(西元年/月)
				自 ____ / ____ 至 ____ / ____
				自 ____ / ____ 至 ____ / ____
				自 ____ / ____ 至 ____ / ____
				自 ____ / ____ 至 ____ / ____

三、現職及與專長相關之經歷 指與研究相關之專任職務，請依任職之時間先後順序由最近者往前追溯。

服務機構	服務部門 / 系所	職稱	起訖年月(西元年/月)
現職：			自 ____ / ____ 至 ____ / ____
經歷：			自 ____ / ____ 至 ____ / ____
			自 ____ / ____ 至 ____ / ____
			自 ____ / ____ 至 ____ / ____
			自 ____ / ____ 至 ____ / ____
			自 ____ / ____ 至 ____ / ____

四、專長 請填寫與研究方向有關之學術專長名稱。

1.	2.	3.	4.
----	----	----	----

*被推薦人保證所填資料之真實性並親自簽名以示負責。

被推薦教師：_____ (簽名)

院長 / 通識教育中心主任：_____ (簽名)

五、著作目錄：

(一)請詳列個人申請截止日前五年內(統計時間:101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此段期間曾生產或請育嬰假者,得延長至七年內,曾服國民義務役者,得依實際服役時間予以延長,但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以國立高雄大學為名發表之學術性著作,包括:期刊論文、專書及專書論文等。並請將期刊論文分為三大類填寫:

1. 期刊論文索引資料庫-SCI。
2. 期刊論文索引資料庫-SSCI。
3. 期刊論文-TSSCI、A&HCI、EI、THCI Core、法政學門以及其他有審稿之期刊論文。

(二)本項「著作目錄」請提供佐證資料,並請依各類別依序排列,未附佐證則不予採計。

(三)表格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增列。

1. 期刊論文索引資料庫-SCI

序號	詳細論文資料: 作者(請於英文姓名後加入中文姓名,並在通訊作者姓名右上角加註"*"號)、論文名稱、期刊名稱、卷、頁數、年份	最近期JCR 資料 (2015)			
		期刊之 Impact Factor	期刊所屬領域	期刊在領域之 Impact Factor 排名 (%) N/M=8/51=15.7%	作者順序
1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或通訊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作者
2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或通訊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作者
3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或通訊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作者
4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或通訊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作者
5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或通訊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作者

備註：N為期刊在所屬研究領域之 Impact Factor 排序名次(Impact Factor 以最近期 ISI 資料庫之資料為準)；M為該期刊所屬研究領域之總期刊數。

2. 期刊論文索引資料庫-SSCI

序號	詳細論文資料： 作者(請於英文名字後加入中文姓名，並在通訊作者名字右上角加"*"號)、論文名稱、期刊名稱、卷、頁數、年份	最近期JCR 資料 (2015)		
		期刊之 Impact Factor	期刊所屬領域	期刊在領域之 Impact Factor 排名 (%) N/M=8/51=15.7% (註一)
1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或通訊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作者
2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或通訊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作者
3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或通訊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作者
4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或通訊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作者
5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或通訊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作者

備註：N 為期刊在所屬研究領域之 Impact Factor 排序名次 (Impact Factor 以最近期 ISI 資料庫之資料為準)；M 為該期刊所屬研究領域之總期刊數。

3. 期刊論文-TSSCI、A&HCI、EI、THCI Core、法政學門、其他有審稿之期刊論文

序號	期刊索引 (例如：EI、A&HCI...等)	詳細論文資料： 作者(請於英文名字後加入中文姓名，並在通訊作者名字右上角加"*"號)、論文名稱、會議名稱、卷、頁數、年份	作者順序
1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或通訊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作者
2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或通訊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作者
3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或通訊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作者
4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或通訊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作者
5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或通訊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作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作者

4. 專任教師發表專書/藝術作品一覽表

序號	專書名稱/藝術作品發表名稱	ISBN/藝術作品免填	出版/發表日期
1			
2			
3			
4			
5			

六、學術、產學或跨領域研究計畫

(一)統計期間(近5年):101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止。

(二)本項資料為審查重要參考指標,請務必詳實填寫。

(三)填寫注意事項:

1.若計畫為跨多年期計畫,可分年填寫(例如,104-105年二年期計畫,可於104及105年填入各一件,金額僅填入當年度經費,非二年期的總經費;若經費無法分年度計算,請依計畫起始時間填入當年度一筆多年期計畫之件數及總金額。)

2.共同計畫主持人不列入計算、科技部大專學生研究計畫不列入計算。

(四)本項「學術、產學或跨領域研究計畫」毋需附佐證資料。

(五)表格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增列。

年度	計畫來源	委託單位名稱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計畫管理費	執行起迄期間
101	科技部(學術研究計畫)	科技部				
	科技部(產學計畫)					
	教育部	教育部				
	其他政府機構(含財團法人機構)					
	企業					
102	科技部(學術研究計畫)	科技部				
	科技部(產學計畫)					
	教育部	教育部				
	其他政府機構(含財團法人機					

	構)					
	企業					
103	科技部(學術研究計畫)	科技部				
	科技部(產學計畫)					
	教育部	教育部				
	其他政府機構 (含財團法人機構)					
	企業					
104	科技部(學術研究計畫)	科技部				
	科技部(產學計畫)					
	教育部	教育部				
	其他政府機構 (含財團法人機構)					
	企業					
105	科技部(學術研究計畫)	科技部				
	科技部(產學計畫)					
	教育部	教育部				
	其他政府機構 (含財團法人機構)					
	企業					
合 計			(計畫件數：共____件)			

七、研發成果智慧財產權及其應用績效：

(一) 請將個人研發成果所產生之智慧財產權及其應用績效分為 1.專利 2.技術移轉 3.著作授權 4.其他等類別，分別填入下列表中。如欄位不足，請自行加印填寫。

(二) 填寫順序請依專利期間起始日排列，或技術移轉及著作授權之簽約日期排列。

(三) 本項「研發成果智慧財產權及其應用績效」之第 1 項「專利」及第 2 項「技術移轉」毋需附佐證資料。第 3 項「著作授權」請提供佐證資料，未附佐證則不予採計。

1. 專利：

請填入已獲得之專利。「類別」請填入代碼：(A)發明專利(B)新型專利(C)新式樣專利。

類別代碼	專利名稱	國別	專利號碼	發明人	專利權人 ^{註1}	專利核准日期

註 1：「專利權人」須依據本校研究發展成果與技術移轉管理辦法第二條規定辦理。

2. 技術移轉：

技術名稱	專利名稱	授權單位	被授權單位	簽約日期

產生績效：(可另紙繕寫)

3. 著作授權「類別」代碼：(A)語文著作(B)電腦程式著作(C)視聽著作(D)錄音著作(E)其他，請擇一填入。

著作名稱	類別代碼	著作人	著作財產權人	被授權人

產生績效：(可另紙繕寫)

4. 其他協助產業技術發展之具體績效

八、五年內主要研究成果說明